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241180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25日

商 标

潼厨味道

申请人 重庆潼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 重庆市潼南区桂林街道办事处金田路299号4幢2-06（自主承诺）

代理机构 保定乙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3类：细线和细纱；线；亚麻线和纱；纺织线和纱；毛线；棉线和棉纱；人造线和纱；绒线；纱；丝线和纱